

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

公告日：102/03/25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5.4.20
	機關名稱	臺灣臺北地方法院
	單位名稱	臺灣臺北地方法院
	機關地址	100臺北市中正區台北市
	聯絡人	陳松茂
	聯絡電話	(02)23311567分機3001
	傳真號碼	(02)23319761
	電子郵件信箱	b00@judicial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020115
	標案名稱	一年期提解人犯、出庭應訊被告誤餐餐食一批
	標的分類	財物類 23 - 穀粉, 澱粉及澱粉製品; 其他食品
	財物採購性質	買受,定製
	採購金額	540,000元
	採購金額級距	未達公告金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預算金額	270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： 如本案決標標的項目及內容，於未達公告金額內，續約增購1年。
	本案是否可能遲延付款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	是否含特別預算	否
	招標方式	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
	決標方式	參考最有利標精神
	是否電子報價	否

無法決標

招標資料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3								
	招標狀態	第二次以及後公開取得								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49條								
	機關自定公告日	102/03/25								
	是否複數決標	否								
	是否訂有底價	是								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								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								
	是否屬統包	否								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								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								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是								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								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							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 <table><tr><td>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</td><td>0元</td></tr><tr><td>系統使用費</td><td>20元</td></tr><tr><td>文件代收費</td><td>0元</td></tr><tr><td>總計</td><td>20元</td></tr></table>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100臺北市中正區長沙街1段27號總務科.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0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系統使用費	20元	文件代收費	0元	總計	20元
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							
	系統使用費	20元								
	文件代收費	0元								
	總計	20元								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									
截止投標	102/04/09 17:00									

其他	開標時間	
	開標地點	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掛號寄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31號本院收發室轉送或親送長沙街1段27號總務科。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是否屬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產品或勞務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自102年5月1日起至103年4月30日止.
	是否刊登公報	否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
其他	歸屬計畫類別	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
	廠商資格摘要	合法登記或設立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1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	附加說明	
	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	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檢舉受理單位 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4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18號5樓;台北郵政14-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5621156）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